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農林低碳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Agroforestry Low-Carb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69)

**延遲寄發
有關
主要交易
建議出售新光國際有限公司
的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三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出售新光國際有限公司，其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章下的主要交易。除非另有規定，否則該公告所界定詞彙與本公告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出售事項及買賣協議的進一步詳情；(ii)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及(iii)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連同相關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的通函(「通函」)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落實通函的若干資料，故董事會預期向股東寄發通函的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三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中國農林低碳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雷祖亮

中國深圳，二零一四年六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雷祖亮先生、蔡水泳先生及龍衛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志坤教授及周先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田光梅女士、梁國新先生及劉兆祥先生。